

江苏通行宝智慧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回购注销 2024 年限制性
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核查意见

江苏通行宝智慧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于 2026 年 6 月 11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并调整回购价格及回购数量的议案》。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江苏通行宝智慧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江苏通行宝智慧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激励计划》”）及《江苏通行宝智慧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的规定，对公司回购注销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鉴于本次激励计划中有 1 名激励对象主动离职，当前已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拟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同时，由于公司 2024 年度权益分派、2025 年中期权益分派及 2025 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公司应对本次激励计划回购价格及回购数量进行调整。本次拟回购注销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人员准确、数量无误、价格准确。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并调整回购价格和回购数量的事项符合《激励计划》《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本次调整回购价格、回购数量和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江苏通行宝智慧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6 年 6 月 12 日